

第五章結論與建議

本研究旨在探討，實施「結構式教學法」對國中中重度智能障礙學生學習清潔廁所技能的成效。並依據研究目的，探討在結構式教學法的介入下，個案廁所清潔的技能與完整度是否獲得增進。

本研究採跨受試多探試設計，自變項為結構式教學法，依變項為從事廁所清潔的成效。本研究是以個案在「工作技能評量表」和「完整性評量表」上所達到的百分比來表示。本章就研究結果進行討論，並依此提出建議。本章共分為三節，第一節為研究結論，第二節提出研究限制，第三節則提出相關的建議以供特殊教育教師及未來研究人員之參考。

第一節 研究結論

本研究之結果，配合研究目的與問題，可分成兩大向度：一、廁所清潔技能的學習成效。二、廁所清潔完整程度之達成成效。

一、廁所清潔技能的學習成效

三名受試者在接受「結構式教學法」後，在廁所清潔技能學習目標的達成率上，在介入期均有顯著的進步。保

留期除受試甲表現未達預定目標，保留效果較差外，其餘兩名受試者均有完全獨立工作的表現。綜合來看，「結構式教學法」能有效提升與保留受試者在廁所清潔技能上的學習成效。

二、廁所清潔完整程度之達成成效

三名受試者在接受「結構式教學法」後，在廁所清潔完整程度學習目標的達成律上，介入期均有顯著的進步，且保留期亦呈穩定狀況。由此觀之，「結構式教學法」能有效提升與保留受試者在廁所清潔完整程度達成上的學習成效。

第二節研究限制

以下就研究對象、研究時間與工作內容等三個向度，來討論本研究之研究限制。就研究對象而言，本研究僅以新竹市立某國中啟智班三名中重度智能障礙學生為研究對象，並未包含其他學校或地區之學生，因此在進行推論時有所限制。其次，本研究因進行時間僅二個月，無法在保留期評量前，有較長的時間停止教學，因此無法看出受試者較長期的保留成效。

就工作內容而言，智障者的工作技能種類眾多，在推論至其他工作技能時，應持謹慎態度。例如，紀佳芬（民 86）所提出的智障者適任職種就達 46 種，加以學生優勢能力不同，要面面俱到實有困難。因此，結構式教學法用在本研究（打掃廁所之技能訓練）中雖有明確成效，但仍不宜過度推論至其他工作技能培訓。

第三節 研究建議

本節之建議，乃是針對教學和未來研究方面作探討。

一、教學上之建議

（一）以「工作系統」之方式，具體呈現教學內容

智障生由於認知能力受限的緣故，整合外在訊息有困難。為解決此問題，「工作系統」（Work Systems）的目的是在明確告訴學生獨立工作時的工作內容，幫助學生以更有系統的方式完成工作。故在教學之初，若僅以口頭方式說明學習內容，其學習成效並不佳。應以圖片、影片或實際示範方式，依一定順序呈現出步驟，使學生確實瞭解學習內容。

（二）以「時間表」之形式，建立標準作業流程

智障者工作技能的養成方式，大多以過度練習的方式

使其精熟。建議職業教育教師，應對每一種訓練職種訂立標準作業流程，學生可掌握流程或順序，建立其個別的時間表（schedules）早日習得技能。教師並可藉此作業流程輔助追蹤學生的操作步驟，瞭解學生的學習成效。

（三）以「工作組織」之精神，協助學生完成工作

智障生受限於有限的認知能力，協調性不佳，導致許多技能動作無法達到一般人的程度。「工作組織」中的「視覺重整」目的即是為幫助學生更有效的處理外來資訊，輔助學生完成複雜的工作（林初穗譯）。教師在要求學生更精確完成工作時，應避免僅以抽象的言語描述或要求，可用一些標線、記號或工具，具體標出該工作的起始點或位置，幫助學生達成工作要求。

（四）以圖片提示之策略，協助學生學習

本研究以結構式教學法之重點「圖片提示」的方式，成功的教導智能障礙學生獨立進行廁所清潔的工作。面對障礙程度不一的啟智班學生，教師應針對每位學生的優勢能力，將教學內容做詳細的分析，並利用圖片提示或文字提示（可認字者），幫助學生成功學習。

二、未來研究之建議

（一）本研究針對智商 55 以下，十三至十六歲的國中中重

度智能障礙學生進行研究，未來研究可以就讀高職特教班之中重度智能障礙學生為研究對象，以探討不同年齡之智障學生，利用結構式教學法學習工作技能之成效。

(二) 在社區工作是正常化原則中最重要的一部分(Davis, Bates & Anthony, 1983), 本研究囿於時間與人力的不足，無法至實際職場進行研究教學。故建議未來研究可移至社區實際職場進行，以瞭解受試者之學習成效。

(三) 本研究僅以廁所清潔技能為教學內容，然而智障者的工作職種種類眾多，非僅此項。故建議未來研究可以數類職種作為研究之目標行為，以驗證結構式教學法實施於其他職種之職訓效果。